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宁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名称)的宁明县环卫市场化服务项目A分标(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宁明县环卫市场化服务项目A分标,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广西崇左市万川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3人,营业收入为2645.688386万元,资产总额为1362.07018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广西崇左市万川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8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402MA5K9J4W2M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崇左市万川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邵忠平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德天路南段西侧崇左市江州区恒昌幼儿园办公楼六楼601号房
经营范围	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市政设施维护，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运输）收集、公厕管理、绿化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7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